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价波动

### 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专项核查意见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恒运A”或“公司”）拟出售其持有的广州证券24.4782%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穗恒运A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关于停牌前20个交易日穗恒运A股票二级市场股价变动情况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穗恒运A股票自2016年8月29日起开始停牌。公司停牌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为11.47元/股，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2016年7月29日）收盘价为11.42元/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即2016年8月1日至2016年8月26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0.44%。同期深证成指（代码：399001）累计涨幅为3.53%。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归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本公司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水电指数（399234）累计涨幅为4.55%。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积涨跌幅未超过20%。

####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查询了穗恒运A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的股价波动情况以及同期内上证综指（代码：000001）和水电指数（399234）的波动情况，经核查，在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穗恒运A在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其累积涨跌幅未达到20%。因此，穗恒运A的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同时，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中，也未出现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5日